



永嘉县人民政府

关于公布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通知

永政征补〔2023〕38-01号

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》（永征补〔2023〕38-01号）已经本机关确定，现予以公布。

本方案公告自2023年11月30日公布以来，共收到反馈意见0条，申请听证人数0人。

在公告期间，有使用权人向桥头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补偿登记，土地现状调查和公示结果以补偿登记成果为准，现确认本方案并进行实施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
2024年5月11日

- 附件：1.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（永征补〔2023〕38-01号）
2. 集体土地使用权调查表
3.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表
4. 永嘉县菇溪流域至西溪流域通道建设工程（金溪至桥头公路工程）征收集体土地涉及房屋补偿安置方案（永政发〔2024〕33号）